

會資系 113 學年度特種獎學金開放申請，歡迎投件！

一、凡本系學生在校期間參加下列考試取得證照者，得依『本系特種獎學金作業要點』申請獎勵，

A、B 及專業證照名稱(如附件一)。各類獎學金核發標準如下：

(一)記帳士考試及格並取得證書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捌仟元。

(二)會計事務技術士乙級證照考試及格並取得證書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陸仟元。

(三)高級會計專業認證與高級審計認證考試及格並取得證書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陸仟元。

(四)取得本系指定之 A 級專業證照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壹仟貳佰元，取得 B 級專業證照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肆佰元。

二、本系特種各類獎勵金額，視當學年度分配之經費額度而訂。

三、**申請期間：114/5/1(四)~5/12(一)15:30 前**；提出獎勵申請之證照，至少一張須為申請截止日前一年內取得者。學生取得之每類證照以申請獎勵一次為限。會計事務人工記帳乙級及會計事務資訊乙級擇一申請。

四、申請時請繳交以下文件：

(一)特種獎學金申請表(如附件二)

(二)專業證照正本(核對用)及影本

(三)本人金融機構存摺影本(載明班級及學號，非土地銀行帳戶匯款金額將扣除 30 元匯費)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特種獎學金指定之 A、B 級專業證照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05 月 20 日系務會議訂定、民國 109 年 06 月 29 日院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2 年 5 月 17 日系務會議修訂

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系務會議修訂、民國 112 年 12 月 12 日院務會議通過

適用：109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者

專業能力	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認證標準	獎項核發類別
電子試算表 應用能力	電子試算表 EXCEL <u>實用級(含)以上</u>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取得證書	<u>1. 取得任1張者為B級。</u> <u>2. 取得任2張者為A級。</u>
	微軟 MOS Excel Core 級 <u>(含)以上</u>	碁峰資訊		
	電腦軟體應用乙級技術士	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會計相關 專業能力	稅務會計實務	中華財政學會	取得證書	
	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實務			
	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申報實務			
	綜合所得稅申報實務			
	財產稅申報實務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			
	銀行內部控制 <u>與內部稽核測驗</u>	台灣金融研訓院		
	理財規劃人員 <u>專業能力測驗</u>			
	信託業務人員 <u>信託業務專業測驗</u> (適用 111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者)			
	初級授信人員 <u>專業能力測驗</u> (適用 111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者)			
會計資訊 應用能力	ERP 軟體應用師(任一模組) 或以上等級	中華企業資源規劃學會	取得證書	
	BI 軟體應用師或以上等級	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企業電子化軟體應用師 <u>或以上等級</u> (ERP 任一模組)			
	電腦會計 <u>IFRS</u> 專業級			
	JCCP 傑克電腦軟體稽核應用	傑克商業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財金學院 會計資訊系

____學年度 第 學期 特種獎學金申請表 序號:

學制	班級別	學號	姓名	連絡資訊
日四技				手機: Email:
特 種 獎 學 金 申 請 說 明	一、凡本系學生在校期間取得下列四類之 1 者，得申請本系特種獎學金： (一)參加考試院所舉辦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記帳士考試及格④取得證書者。 (二)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舉辦之會計事務技術士乙級證照考試及格④取得證書者。 (三)參加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所舉辦之高級會計專業認證與高級審計認證考試及格④取得證書者。 (四)取得除上述三款外之系 A、B 級專業證照者。 二、特種獎學金之核發標準如下： (一)本系學生<u>在校期間</u>參加記帳士考試及格④取得證書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捌仟元。 (二)本系學生<u>在校期間</u>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舉辦之會計事務技術士乙級證照考試及格④取得證書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陸仟元。 (三)本系學生<u>在校期間</u>參加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所舉辦之高級會計專業認證與高級審計認證考試及格④取得證書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陸仟元。 (四)本系學生<u>在校期間</u>取得 A 級專業證照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壹仟貳佰元，取得 B 級專業證照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肆佰元。 三、本要點所訂金額，得視經費狀況予以調整。 四、提出獎勵申請之證照，至少一張須為<u>申請截止日前一年內</u>取得者。學生取得之每類證照以申請獎勵一次為限。會計事務人工記帳乙級及會計事務資訊乙級擇一申請。 五、申請時請繳交:(每種申請填寫申請表一份)			
申請獎項名稱(請自行打 V)				
	一、本系學生在校期間參加記帳士考試及格④取得證書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捌仟元。			
	二、本系學生在校期間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舉辦之會計事務乙級證照考試及格④取得證書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陸仟元。			
	三、本系學生在校期間參加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所舉辦之高級會計專業認證考試及格④取得證書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陸仟元。			
	四、本系學生在校期間取得本系所訂 A 級專業證照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壹仟貳佰元。			
	五、本系學生在校期間取得本系所訂 B 級專業證照者，發給獎學金新台幣肆佰元。			
系審核結果				
申請結果	獎學金金額	承辦人員	系主任	
☐ 通過 ☐ 未通過	新台幣: 元			